



沈阳音乐学院

SHENYANG CONSERVATORY OF MUSIC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 2021—2022学年 ——



## 学校概况

沈阳音乐学院的前身是 1938 年由毛泽东、周恩来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延安倡导成立的鲁迅艺术学院，是中国共产党创办的第一所高等专业艺术院校，毛泽东亲笔题写了“紧张、严肃、刻苦、虚心”的校训。抗日战争胜利后，学校由延安迁至东北，1949 年更名为东北鲁迅文艺学院。1953 年在东北鲁迅文艺学校音乐部的基础上，成立了东北音乐专科学校，1958 年更名为沈阳音乐学院。

建校以来，学校始终以繁荣民族音乐文化、服务人民为己任，在不同历史时期均做出了突出贡献。学校为国家培养了数以万计的音乐、舞蹈人才，创作了《黄河大合唱》《革命人永远是年轻》《我们走在大路上》《我和我的祖国》等大批极富社会影响力的音乐作品，为我国的文化事业和高等艺术教育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经过几代沈音人的共同努力，学校不断发展壮大，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等方面均取得长足的进步和发展。

学校现有三好校区、长青校区、桃仙校区、大连校区（暂迁沈阳教学）4 个校区。学校以本科与研究生教育为主体，同时设有附属中等音乐学校和附属中等舞蹈学校。拥有艺术学门类中的艺术学理论类、音乐与舞蹈学类、戏剧与影视学类、设计学类本科专业 16 个，管理学门类中的工商管理类、公共管理类本科专业 2 个。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授予的艺术学理论、音乐与舞蹈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首批获得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艺术硕士（MFA）学位授予权。2016 年，学校被辽宁省人民政府确定为辽宁省一流大学重点建设高校，“音乐与舞蹈学”为辽宁省一流建设学科。学校被教育部确定为“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高等学校红色经典艺术教育示范基地”，并被授予“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先后被辽宁省委、省政府、省教育厅确定为“辽宁省艺术类人才培养基地”“辽宁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实践创新中心”“辽宁省高等学校鲁艺音乐文化研究院”“高等学校协同创新中心—儿童国际音乐康复治疗中心”“辽宁省高等学校中国器乐研究中心”“辽宁省高等学校新型智库—东北音乐传承创新研究中心”。

学校拥有一支实力雄厚的师资与科研队伍，设有音乐舞蹈研究所等艺术研究机构，形成了教学、科研、创作和艺术实践四位一体的教育教学体系。截至目前，学院拥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辽宁特聘教授 2 人，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10 人，辽宁省优秀专家 1 人，辽宁省优秀教师 4 人，辽宁省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1 人，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2 人，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项目人选 4 人，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人选 9 人、“千”层次人选 14 人、“万”层次人选 49 人。

学校已有国家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建设点 3 个，国家级特色专业建设点 2 个，省级特色（示范性）专业 4 个；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 4 个；首批省级本科优势特色专业 2 个；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 3 个。

学校成立了沈阳音乐学院交响乐团、沈阳音乐学院室内乐团、北方民族乐团、沈阳北方民族室内乐团、北方女子民歌合唱团、北方青年合唱团、北方青年舞蹈团和北方流行乐团等多个艺术表演团体，活跃在国内外艺术舞台上。

学校坚持国际化办学，同国外 90 余所艺术院校和艺术团体建立了友好关系。与莫斯科国立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波兰肖邦音乐大学、俄罗斯伏尔加格勒音乐学院、美国辛辛那提大学音乐学院、丹麦皇家音乐学院等 30 余所国外著名高等音乐院校签订了友好合作协议，成立了沈阳音乐学院莫斯科国立柴可夫斯基音乐学院专家教学中心，与意大利 CPM 音乐学院合作举办的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于 2022 年正式通过教育部审批。

当前，学校正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承和弘扬鲁艺光荣传统，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坚持“植根民族，融入时代，突出特色，服务社会”的办学理念，创作排演精品，培养德才兼备的艺术人才，努力建设高水平、有特色、国际化一流音乐院校，为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事业贡献力量。

# 目 录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
一、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各项方针政策情况	1
二、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2
三、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2
四、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2
五、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	2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3
一、师资队伍情况	3
二、教科研成果	3
(一) 科研成果	3
(二) 教研成果	4
三、生师比与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4
四、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4
(一) 教学用房	4
(二) 教学设备情况	5
五、图书资源及应用情况	5
六、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5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6
一、专业建设	6
二、课程建设	6
三、教材建设	9
四、教学改革	10
(一) 人才培养方案	10
(二) 教学内容	10
(三) 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	10
(四) 考核方式	10
(五) 教学管理队伍	10
(六) 管理模式	11
五、实践教学	11
(一) 课程实践	12
(二) 示范实践	12
(三) 集中实践	12
(四) 自主实践	12
六、毕业论文	12
七、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12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13
一、大力促进专业建设	13
二、深化改革人才培养	13
(一) 改革原则	13
(二) 改革思路	14
(三) 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14

(四) 优化课程体系.....	14
三、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15
(一) 展演与巡演活动.....	15
(二) 其他实践活动.....	15
(三) 基地情况.....	16
四、创新创业教育.....	17
(一) 创新创业教育的平台、资源建设、经费支持和保障措施.....	17
(二) 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科技创新竞赛的覆盖面、受益面.....	17
五、立德树人机制落实.....	18
(一) 以教师队伍建设为基础实现全员育人.....	18
(二) 以思想政治教育为抓手实现全过程育人.....	19
(三) 以合作育人机制实现全方位育人.....	19
六、学风管理.....	21
(一) 教育引导营造浓厚氛围.....	21
(二) 加强阵地建设激发学习动力.....	21
(三) 加强服务保障.....	22
(四) 树立先进典型.....	22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22
一、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专题研讨本科教学.....	22
二、改革本科人才培养模式, 积极探索多元人才培养路径.....	22
三、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23
(一)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制度建设.....	23
(二) 日常监控及运行.....	24
(三) 课堂教学反馈及时有效.....	25
(四) 教学效果持续提升.....	25
四、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26
五、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专业评估.....	26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26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26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27
三、获奖情况.....	28
四、就业情况.....	28
(一) 全方位施策.....	28
(二) 全过程推进.....	28
(三) 全员重视.....	29
五、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毕业生成就.....	30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31
一、艺术实践的体系构成结合专业需求, 策划社会实践主题.....	31
二、整合资源、多渠道宣传, 构建艺术实践平台.....	32
三、开拓校外实践基地.....	33
第八部分 需要解决的问题.....	33
一、存在问题.....	33

二、解决措施.....	33
(一) 关于新文科建设.....	33
(二) 关于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	34

## 第一部分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各项方针政策情况

(一) 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建设。

1.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党史”等课程作为公共必修课程，纳入 2021 版人才培养方案，不断丰富思政课程的公共选修课资源，尤其注重“四史”相关课程。进一步探索思政课程的内容、载体、方式方法改革，专业充分发掘和运用所蕴含的思政资源，实现与各类课程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

2.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等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沈阳音乐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着力深化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任务，深层次挖掘课程思政的内在规律，促进课程思政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培育课程思政建设项目与成果，注重教学应用。

3. 在院级教学成果奖、教改立项等评选中，将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单列，以激励和带动学院课程思政建设走实走深。

4. 开展首届院级课程思政教学大赛，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

5. 在学院教育教学研讨活动中，专门设立课程思政研讨专题，要求广大教师深化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谋划，科学有序推进，不断提质创新，推动学院人才培养水平再上新台阶。

(二) 组织完成辽宁省“组团式”调研工作，对学院近年来专业建设、课程思政、教考分离、教学改革等工作进行了全面梳理和系统总结。

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全省普通高等教育“组团式”调研工作的通知》（辽教办〔2022〕44 号）文件要求，先后完成《沈阳音乐学院课程思政调研报告》《沈阳音乐学院专业建设改革工作报告》《沈阳音乐学院新文科建设改革工作报告》《沈阳音乐学院教学组织模式改革调研报告》《沈阳音乐学院科教融合育人工作报告》《沈阳音乐学院教考分离改革工作报告》《沈阳音乐学院学风建设工作报告》等 10 项、牵头完成省内 19 所高校课程思政建设和学风建设调研报告 2 项，共计 10 余万字。

### （三）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辽宁省教育厅疫情防控期间对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要求，开展线上教育教学系列活动。

持续提升线上教学质量，弘扬优良师德师风，积极传递抗击疫情正能量，组织开展线上教育教学系列活动，并制定《沈阳音乐学院疫情防控期间本科线上教育教学活动实施方案》。活动内容包括开展线上优秀课程评选、线上教研活动，举办线上公开课、线上音乐会或讲座以及自选特色项目。目前相关评选工作正在进行。通过本次活动的开展，选树一批线上优秀课程，打造一批线上公开课程，丰富线上基层教学组织教研活动，表扬奖励一批责任意识强、课程质量高、使用效果好、教研成果突出的线上授课教师及其教学团队。

## 二、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植根民族，融入时代，突出特色，服务社会”为办学理念，以加强内涵建设、拓宽办学层次、提升办学质量，培养高素质艺术理论、艺术创作和艺术表演专门人才为目标，继承鲁艺优秀文化，弘扬鲁艺优良传统，为构建民族音乐文化教育教学体系、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繁荣社会主义文艺事业贡献力量。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民族精神、时代精神、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国际视野，适应社会需求的应用型高素质艺术人才。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辽宁，辐射东北，面向全国，走向世界。

## 三、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根据教育部 2012 年公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沈阳音乐学院开办音乐表演、艺术史论、音乐学、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表演、戏剧影视文学、广播电视编导、播音与主持艺术、戏剧影视美术设计、录音艺术、艺术与科技、文化产业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影视摄影与制作、音乐教育 18 个专业。

## 四、各类全日制在校学生情况及本科生所占比例

2021-2022 学年，学校共有全日制在校生 9457 人。其中，本科生 8664 人，研究生 789 人，留学生 4 人，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91.61%。

## 五、本科生生源质量情况

学校面向全国（含港、澳、台）招收本科生，2021 年报考考生为 28912 人（其中报考我院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音乐学（四年制）、舞蹈学专业的辽宁省考生，我

院使用辽宁省统考成绩录取；报考戏剧影视文学、广播电视编导、戏剧影视美术设计专业的全国考生，我院使用生源所在地的统考成绩录取；报考艺术史论专业的全国考生，我校使用文化课成绩录取；因此上述专业未参加报名数据统计），共招收本科生 2176 人。考生专业水平、文化素质依然保持较高水准，录取辽宁省文化课最高分为 574 分，录取辽宁省外考生文化课最高分为 529 分。

## 第二部分 师资与教学条件

### 一、师资队伍情况

截至目前，学院拥有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 人，辽宁特聘教授 2 人，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10 人，辽宁省优秀专家 1 人，辽宁省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1 人，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2 人，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4 人，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人选 9 人、“千”层次人选 14 人、“万”层次人选 49 人，辽宁省优秀教师 4 人。

年龄结构：学院 1150 名专任教师中，45 岁（含）以下的教师为 947 人，所占比例为 82.34%。

学历结构：师资队伍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6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5.39%；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 62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54.7%。

职务结构：师资队伍中，副高级以上职称 420 人，所占比例为 36.52%，职称结构分布合理，发展趋势稳定。

学缘结构：师资队伍中，非本校毕业生（含在外院校攻读研究生课程班结业）的教师 481 人，占专任教师的 41.82%。

### 二、教科研成果

#### （一）科研成果

2021-2022 学年，学校共获批各类各级课题 235 项，经费合计获批 244.3 万元。其中，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1 项；辽宁省教育厅科学研究经费项目 15 项；辽宁省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 2 项；辽宁省社科联项目 1 项；辽宁省委组织部党建项目 10 项；省统战项目 2 项；沈阳市社科联项目 15 项；沈阳市委教科工委项目 4 项；沈阳市统战项目 2 项；沈阳音乐学院院级科研项目 183 项。

2021-2022 学年，办理各类各级结项 109 项。其中，辽宁省教育厅项目 8 项；辽宁省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 1 项；辽宁省教育工委项目 2 项；辽宁省教育工委党建项目 5 项；沈阳市社科联项目 11 项；沈阳市委教科工委项目 10 项；沈阳市发改委项目 1 项；沈阳音乐学院院级科研项目 71 项。

2021-2022 学年，教师科研获省级奖项 3 项，教师出版专著 52 部。2021-2022 学年，教师总计发表论文 428 篇。其中，全国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31 篇。

## （二）教研成果

近年来，学校不断加大对教改立项组织申报和项目管理的力度，积极推动教学成果奖申报，并取得了丰硕的理论成果。截至 2021-2022 学年，学校获批国家级教改立项 2 项，省级教改立项项目 44 项。为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切实做好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本学年根据《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沈音院字〔2021〕80 号）有关要求，组织开展校级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的申报工作，评选出校级本科教改立项 30 项。

各级各类教改立项申报与审批以及教学成果奖的申报，对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切实提升学校教师的教学能力、理论水平及综合能力，深化教学改革具有非常重要的推动作用。

## 三、生师比与教授承担本科课程情况

学校一贯坚持教授为本科生授课制度，作为教师晋升教授、副教授的基本要求，以保证为学生提供高质量教学。

2021-2022 学年，学院生师比为 8.41。2021-2022 学年符合主讲教师资格的达 96.67%。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为 90.28%。

学年	教授人数	教授为本科生上课人数	教授为本科生上课比例
2021-2022	111	100	90.28%

## 四、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2021 年度，学校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 5503.03 万元，教学日常运行经费支出生均 5541.66 元；专项教学经费支出 4104.53 万元；实验经费支出 154.9 万元，实验经费支出生均 178.79 元；实习经费支出 302.82 万元，实习经费支出生均 349.52 元。

### （一）教学用房

学校现有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97771.6 平方米，生均面积 20.91 平方米；实验室、实习场所 7760.58 平方米，生均实验面积 0.41 平方米。

## （二）教学设备情况

近年来，学校积极采取各种措施不断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学资源配置，提高设备利用率，努力为人才培养创造优越条件。学院负责设备采购、管理的部门始终以“教学为中心”开展工作，把教学仪器设备的购置、日常管理维护等作为工作的重心。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学校教学仪器设备总价值 12444.18 万元，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为 1.25 万元。为满足教学需要，2021-2022 学年，学院新购置教学仪器设备总价值 288.94 万元。

学校将改善条件与加强管理相结合，优化配置与资源共享相统一。随着专业建设不断深入，加大教学仪器设备特别是各类乐器的更新力度，更好地满足教学与实践的需求，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

## 五、图书资源及应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学院图书馆文献总量 709146 册（张），生均图书 71.41 册；电子图书 3290624 册；电子期刊 25834 种；中文报刊 312 种，外文期刊 18 种。2021-2022 学年流通阅读量 3472 册次，年度图书流通量 3389 册次。

在文献资源建设上，学院图书建设着重向教学和科研一线倾斜，围绕学院重点专业和学科，大量收藏外文原版乐谱和原版音像资料。同时，突出文献收藏的民族化、专业化，目前已形成了专业特色资源突出、其他文献相辅相成的馆藏特色。

在数字化信息资源建设上不断推陈出新。其中外购数据库 10 个：中国知识资源总库（CNKI）、博看畅销期刊数据库、库客数字音乐图书馆、超星读秀学术资源搜索、ASP 世界音乐在线、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CNKI 工具书馆、剑桥期刊在线回溯库、五车电子书、民国时期期刊全文。自建特色数据库 10 个：劫夫全文数据库、劫夫视频数据库、东北二人转音频数据库、东北二人转视频数据库、评剧老唱片音频数据库、京剧老唱片音频数据库、乐亭大鼓音视频数据库、说唱音乐珍品数据库、学院师生演出视频数据库、馆藏电子书。

## 六、信息资源及其应用情况

目前学校网络总出口带宽为 1100Mbps，其中移动 1000Mbps，教育网 100Mbps，三校区通过数字链路环路实现互联互通。共有服务器 39 台，台式机 2652 台，便携式电脑 155 台。网络信息点共 1841 个，实现了教学与办公区的信息点全覆盖，为全面实现信息化提供了良好的硬件保障。

经过信息化建设，在学校门户网站上集成了教务管理系统、学生管理系统、图书管理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其中办公自动化系统包括 32 个模块，该系统的使用使学校办公流程向无纸化阶段迈进；学校档案管理系统共有 15 类项目，收录了学院自 1938

年建校以来的所有档案；网上招生系统运行以来效果良好，大大加快了信息传递的时效性；教务系统、学生管理系统的使用，使我校的教学、学生管理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依托校园网建设的数字化图书馆实现了对图书、期刊的智能化检索和借阅。

## 第三部分 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专业建设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辽宁省教育发展规划纲要，紧密围绕国家和辽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加强专业内涵建设，以新文科建设为指导，以一流本科专业建设为契机，进一步完善专业建设规划，不断优化专业结构；充分发挥“双万计划”专业建设点的示范引领作用。2021 年音乐学专业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舞蹈学、舞蹈编导专业获批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建设点。

### 二、课程建设

以一流本科课程建设为核心，找准课程改革方向，科学设置课程和学分，坚决杜绝因人设课。探索教学模式改革，实施优质资源共享，截至 2021-2022 学年，学校共有省级精品课 7 门，首批省级精品视频公开课 1 门，省级本科一流课程 21 门，成功上线“学堂在线”课程 2 门。

2021-2022 学年，学校开设课程总门数为 498 门；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的 47.33%（分专业统计详见附表 1）；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的 16.92%（分专业统计详见附表 2）；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为 17.10%（分专业统计详见附表 3）。2021-2022 学年，学校利用网络平台开放线上选修课程，面向学生开设 121 门网络课程。学生上课不受时间和地点限制，选课积极性高，满意度好，一年来，选课达到 24286 人次。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序号	大类专业名称	校内专业名称	占比
1	艺术史论	艺术史论	25.5%
2	音乐学	音乐学	25.76%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34.72%
		视唱练耳	34.55%
4	录音艺术	录音艺术	35.2%
5	音乐表演	指挥（合唱）	34.78%

		指挥（乐队）	34.73%
		声乐演唱（美声演唱）	34.92%
		声乐演唱（民族声乐演唱）	34.75%
		键盘乐器演奏（钢琴、手风琴演奏）	34.35%
		管弦乐器演奏	34.55%
		民族乐器演奏	34.32%
		声乐演唱（流行音乐演唱）	34.25%
		流行音乐演奏	34.25%
		键盘乐器演奏（电子管风琴演奏）	34.58%
6	音乐学	音乐学（音乐教育系）	25.75%
		音乐学（声乐教育系）	25.65%
		音乐学（民族声乐教育系）	25.65%
		音乐学（民族器乐教育系）	25.65%
		音乐学（键盘教育系）	25.65%
		音乐学（管弦教育系）	25.84%
7	舞蹈表演	中国古典舞表演	35.48%
		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	34.37%
		芭蕾舞表演	34.29%
		国际标准舞表演	34.37%
		现代舞表演	34.16%
8	舞蹈编导	舞蹈编导	34.07%
9	舞蹈学	舞蹈学	25.73%
10	表演	影视表演	34.35%
		音乐剧表演	34.35%
11	戏剧影视文学	戏剧影视文学	25.43%
12	广播电视编导	广播电视编导	34.29%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34.92%
13	播音与主持艺术	播音与主持艺术	34.35%
14	影视摄影与制作	影视摄影与制作	34.07%
15	艺术与科技	键盘乐器修造	34.95%
		弦乐器制作	34.78%
		管乐器维修	34.78%
		乐音与健康	34.73%

##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序号	大类专业名称	校内专业名称	占比
1	艺术史论	艺术史论	12.5%
2	音乐学	音乐学	10.10%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9.43%
		视唱练耳	11.36%
4	录音艺术	录音艺术	10%
5	音乐表演	指挥（合唱）	10.87%
		指挥（乐队）	10.99%
		声乐演唱（美声演唱）	10.58%
		声乐演唱（民族声乐演唱）	10.93%
		键盘乐器演奏（钢琴、手风琴演奏）	11.76%
		管弦乐器演奏	11.36%
		民族乐器演奏	11.83%
		声乐演唱（流行音乐演唱）	11.98%
		流行音乐演奏	11.98%
		键盘乐器演奏（电子管风琴演奏）	11.30%
6	音乐学	音乐学（音乐教育系）	10.90%
		音乐学（声乐教育系）	11.14%
		音乐学（民族声乐教育系）	11.14%
		音乐学（民族器乐教育系）	11.14%
		音乐学（键盘教育系）	11.14%
		音乐学（管弦教育系）	10.67%
7	舞蹈表演	中国古典舞表演	11.49%
		中国民族民间舞表演	11.73%
		芭蕾舞表演	11.90%
		国际标准舞表演	11.73%
		现代舞表演	12.16%
8	舞蹈编导	舞蹈编导	12.35%
9	舞蹈学	舞蹈学	11.87%
10	表演	影视表演	11.76%

		音乐剧表演	11.76%
11	戏剧影视文学	戏剧影视文学	12.70%
12	广播电视编导	广播电视编导	11.9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2.66%
13	播音与主持艺术	播音与主持艺术	11.76%
14	影视摄影与制作	影视摄影与制作	12.35%
15	艺术与科技	键盘乐器修造	10.53%
		弦乐器制作	10.87%
		管乐器维修	10.87%
		乐音与健康	10.99%

### 教授讲授课程门次数比例

序号	专业名称	教授讲授课程门次数比例
1	艺术史论	26.31%
2	音乐学	26.01%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32.16%
4	音乐表演	88.84%
5	舞蹈学	6.40%
6	舞蹈表演	19.51%
7	舞蹈编导	0.00%
8	录音艺术	10.47%
9	表演	4.34%
1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2.87%
11	广播电视编导	0.00%
12	播音与主持艺术	6.00%
13	戏剧影视文学	30.00%
14	艺术与科技	18.50%

### 三、教材建设

2021-2022 学年,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修订并印发《沈阳音乐学院教材管理与建设实施办法(修订)》(沈音院字(2021)77号),进一步加大教材建设经费投入,激励广大教师潜心钻研和编写教材。充分发挥已获批的两部

省级优秀教材的辐射示范作用，鼓励广大教师编写高质量教材，组织开展校级本科教材立项工作，评选出校级教材立项 15 部。

## 四、教学改革

### （一）人才培养方案

一是深化完全学分制改革，组织开展 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出台相关工作方案，开展 30 余场专项调研座谈。共删减课程 58 门，合并课程 25 门，更改课程 140 门，新增课程 73 门。本次修订进一步明确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增设毕业要求部分的文字描述，并附量化指标；改革课程模块，增设特色课程群；将第二课堂正式列入人才培养方案的综合实践模块中，并出台相关制度。同时，组织开展新版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

二是进一步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着力培养信念执著、品德优良、知识丰富、本领过硬的拔尖创新人才，按照《沈阳音乐学院本科专业拔尖人才培养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开展 2021-2022 学年度本科专业拔尖人才选拔工作，共计选拔本科专业拔尖人才 6 名。

### （二）教学内容

根据学科动态与学术前沿，以培养方案修订工作中的课程体系建设为核心，针对人才培养目标，分析其知识、能力与素质结构要求，突出专业领域的新知识、新方法、新动向，更新、改革教学内容，增强课程结构与教学内容的灵活性、适应性与实践性。

首先，确保课程目标与培养目标的一致性；其次，根据课程目标选择、设计教学内容，教学内容的选择要有利于学生应用性知识和能力的培养；第三，将确定的课程目标、内容设计等，通过教学大纲的修订固化下来，真正落实到课堂教学中去。

### （三）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中心，将思想政治教育有机融入到专业课程教学中，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专业课程在传授专业学问的基础上，引导学生将所学学问和技能转化为内在素养，注重培育学生的家国情怀，激发学生自主学习的热情，关心其在创造社会价值的过程中明确自身价值和社会定位。

改革传统教学形态，积极探索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因课制宜选择课堂教学方式方法，科学设计课程考核内容和方式。积极引导学生自我管理、主动学习，提升自主学习能力，提高学习效率。

### （四）考核方式

学校根据《沈阳音乐学院教考分离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扎实推进相关改革工作，制定管理办法，做好题库建设等工作，实现了考试课程教考分离的全覆盖，构建了科

学有效的教学质量考核评价体系，基本实现了教师教学有考量、学生学习有质量、教学管理有衡量。

学校对疫情期间本科教学工作进行总体部署，制定线上教学要求，安排教学任务下达等。对理论课、理论与实践内容相结合的课程、实践类课程、毕业设计（论文）等课程、环节的教学工作做了明确要求，对考试考核方法、成绩提交和教学资料管理提出了具体要求，保障了教学秩序平稳有序运行。

### （五）教学管理队伍

加大教学管理队伍建设的力度。一是加强教学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选懂专业、懂管理、高素质、高学历的人员充实到教学管理队伍中来，有计划地安排教学管理人员进行在职学习；二是创造机会，鼓励和支持教学管理人员的深造学习，着力培养一批年轻有为的教学管理人才，稳定队伍，优化结构；三是加强兄弟院校之间的学习交流，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邀请教学管理方面专家来校指导，创造条件和机会进行高校间教学管理人员的相互考察、交流和研修，提高管理水平；四是把那些德才兼备、有管理才能的教师充实到教学管理队伍中来。

### （六）管理模式

建立精干高效的教學管理系统，增强校级管理的宏观规划和指导职能，同时充分发挥各教学单位二级管理的职能，使各教学单位在具体的工作实际中创造性地开展教学管理工作。全方位、深度应用教务管理系统软件，扩大使用覆盖面，最大限度地发挥教务管理软件的作用，进一步提高教学管理效率和水平。

## 五、实践教学

学校开展“以赛代练、以演代练、以创代练”，并将此作为实现培养目标过程中与理论教学并重的主要环节及提高学生专业素质、综合素质的主要途径。经过探索与总结，学校艺术实践逐步形成了由四大模块构成的科学而又独具特色的实践教学体系：一是课程实践。其内容为毕业论文、“两课”延伸的社会实践、军事训练及必修课中带有课内或课外实践、实训内容的课程。二是集中实践。内容为每学期集中安排为期1周的艺术实践活动及音乐教育专业方向的教育见习。三是示范实践。举办定期与不定期的专场音乐会，对外起到扩大学校影响力与知名度，对内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四是自主实践。内容为各单位组织的艺术实践、社会实践、各类专业比赛等。

### （一）课程实践

其内容为毕业论文（设计）、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延伸的社会实践、军事技能训练及必修课中带有课内或课外实践、实训内容的课程。

### （二）示范实践

其内容为优秀青年教师、优秀学生举办定期与不定期的专场音乐会，展示学校的专业水准和实力，对内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对外扩大学校影响力与知名度。

### （三）集中实践

其内容为每学期集中安排为期 1 周的艺术实践活动及音乐教育专业方向的教育实习。

### （四）自主实践

其内容为非教学计划规定的由学校或各单位组织的艺术实践、社会/劳动实践、各类专业比赛和课外文体活动等。在修订的培养方案中，严格规定了军事技能训练、艺术实践、社会/劳动实践、毕业论文/设计等实践教学课程的开课学期、学分数。

## 六、毕业论文

学校根据各专业的实际情况和特点，对音乐学和音乐教育专业的毕业论文提出了不同的要求，选题能与本专业实际情况和发展前沿相结合，体现专业特色，以及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特点；选题要利于学生综合能力的训练等。

2021-2022 学年，为贯彻落实《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教督〔2020〕5 号）《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工作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22〕23 号）《关于做好全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信息平台 and 专家库建设工作的通知》（学位中心函〔2022〕4 号）等文件精神，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等工作的通知》要求，完成 2021—2022 学年度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工作。本次参与报送的专业共 13 个，报送学位授予信息共 2160 条。本次共计上传毕业论文（设计）原文 2160 篇，其中毕业论文 1170 篇，毕业设计 990 篇。对于抽查中存在问题的论文，限期修改后送交再审直至合格，确保论文质量。

## 七、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成立“沈阳音乐学院就业创业指导中心”，建设完成“沈阳音乐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为毕业生和在校大学生提供精准的就业创业服务。组织 7 名教师参加省教育厅举办的创新创业指导师培训班和“互联网+”大赛培训班进行学习，持续提

升教师带领学生创新创业的科学化水平和能力，了解大学生自主创业的政策和措施，为引导大学生进行“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夯实基础。举办线上讲座、竞赛培训、大创项目培训 3 场，邀请业内外就业创业指导专家来校进行讲学、交流。积极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有 31 个项目入选 2022 年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其中 3 个项目入选国家级项目，7 个项目入选省级项目，21 个项目入选校级项目。积极组织参加辽宁省教育厅主办的各级创新创业竞赛，各教学单位、相关职能部门精心组织，参赛数量、质量和成绩均大幅度提高。

根据《沈阳音乐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文件要求，学校对 2019 年国家及省级获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进行中期检查及结题验收，同时对 2020 年国家及省级获批的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进行中期检查。

## 第四部分 专业培养能力

### 一、大力促进专业建设

学校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教育发展规划纲要，紧密围绕国家和辽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加强专业内涵建设，强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大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努力办出水平和特色，加大特色优势专业建设并取得成绩，真正发挥了品牌专业的示范作用，促进了专业建设质量的提高。

**对标一流，不断加强专业建设。**把建设一流专业作为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实现内涵式发展的重要基础和根本抓手，加大对特色专业和重点扶持专业的建设力度，积极参与国家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

**以新文科理念为引领，做好新专业建设与归属工作。**深入研究学科性质，明确专业定位、发展方向和人才培养目标等，落实并持续推进新专业的整体建设与人才培养工作。

**更新专业理念，加强人才培养的顶层设计。**明确培养目标，优化人才培养方案，系统构建课程体系，丰富课程资源，开展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一体化建设，提高课程对毕业要求的支撑度。

### 二、深化改革人才培养

#### （一）改革原则

1. 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主动适应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对人才培养的需求，树立科学成才观念，坚持面向人人、因材施教，满足广大学生自主发展、多样化成才的需要，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

2. 坚持本科全覆盖。进一步深化完全学分制改革，推动建立与完全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实现完全学分制全覆盖。

3. 坚持管理机制改革创新。积极推进教学管理模式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不断优化教学资源配置，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不断提高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4. 坚持规范有序推进。严格学业标准，严把出口关，建立科学合理的选课制度和学分认定办法，完善学分标准体系，严格学分质量要求，完善质量保障体系，确保规范有序推进。

## （二）改革思路

1. 顺应社会发展和高等教育事业发展的新变化、新要求，遵循艺术教育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始终将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作为教学改革的重点工作来抓，坚持方案与目标相一致，既体现学校人才培养的总要求，又体现各专业的具体要求。

2. 结合“新文科”教育理念，充分体现跨学科、跨领域，在课程设置上做好创新，探索新模式，建设新理念，拓宽思路，改革创新。

3. 对标国内优质艺术类高等院校同类专业的本科人才培养方案，开展横向调研，了解专业发展趋势，结合学校实际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科学合理地开展修订工作。科学设置课程和学分，坚决杜绝因人设课。

4. 从课程体系建设入手，立足大思政育人格局，系统推进思政体系和人才培养体系的有机融合。注重传承鲁艺红色基因，突出东北地域特色和学校特色，挖掘、丰富和加强相关课程建设。

5. 把握毕业生就业方向，突出课程设置与教学内容的应用性和实践性，注重学生创新创业精神、意识和职业能力的培养。

## （三）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贯彻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改革推进高质量发展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辽宁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辽委教通〔2020〕47号），进一步加强本科教学管理，强化人才培养中心地位，深化普通高校完全学分制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沈阳音乐学院完全学分制改革工作方案》《沈阳音乐学院关于进一步深化本科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方案》《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方案》等，召开调研座谈会 30 余场，逐一研究每门课程，反复论证，形成 2021 版沈阳音乐学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试行）。

## （四）优化课程体系

### 1. 模块调整

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模块调整为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特色课、公共选修课、专业选修课、综合实践。一是新增特色课模块；二是取消公共选修课中限选与任选课程之分，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与学校教学实际，对原公共选修课中的公共限选课进行删减和重新归类，修订后的公共选修课为通识类课程，分为综合素养类、通用能力类、创新创业类、成长基础类、个人发展类和其他类；三是取消专业选修课中限选与任选课程之分。

## 2. 课程改革

(1) 思想政治理论课：一是按照国家相关文件要求，新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中国共产党党史》3 门课程，同时将思政课程的实践部分单独设为一门课程，明确学分学时；二是根据学校教学实际，调整个别课程开设学期。

(2) 公共基础课：删减《大学英语》学时，减轻学生的必选课压力，缓解教学资源紧张的实际情况；根据国家相关文件要求，增设《劳动》理论课程，加强劳动教育。

(3) 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专业选修课：对教学内容重复、开设意义不大的课程进行适当删减与合并；加强各专业方向课程的交叉、渗透和融合，使之相互弥补，相互支撑，实时调整教学内容与课程性质；新增适应学生艺术实践与就业需求的相关课程，加大选修课比重，尤其注重专业选修课程建设。

(4) 特色课：含《东北民俗文化》《东北传统音乐》《非物质文化遗产》《东北现代音乐史》《红色经典音乐概论》5 门课程，每门课程 2 学分，要求学生在修业年限内，至少须修毕 6 学分，至多修毕 8 学分。

(5) 综合实践：新增《第二课堂》，明确学分学时；将《社会实践》调整为《社会/劳动实践》，原学分学时不变。

## 三、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艺术实践是专业音乐院校教学的重要组织部分，也是课堂教学的延伸，同时也是我校的办学特色，对我院的教育教学起到了辅助和促进作用。2021-2022 年，我院围绕本科教学的艺术实践校内外各类大型活动共计 5 场，比赛 1 场，2021-2022 学年共计校外实习、实践、实训基地 24 个。

### (一) 展演与巡演活动

展演与巡演是我院艺术实践重要组成部分。2021 年 9 月 23 日，上海音乐学院国家艺术基金传播交流推广项目《长相知——方琼古诗词歌曲音乐会》在我院音乐厅举行。此次活动对传承中国传统音乐文化影响深远，为艺术院校理论科研与艺术实践的融合

发展提供了可资借鉴的范例,同时也为进一步推动两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国际交流等方面的协同创新与共同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为传承鲁艺精神,弘扬我国优秀传统文化,我院创新编排的以“古韵流芳”为主题的 2022 新春民族音乐会于 2022 年 1 月 3 日在我院音乐厅上演,“古韵流芳·新春音乐会”的排演,有助于我院师生增强艺术实践的能力,提高面向社会传播与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能力,坚定文化自信,赓续家国情怀;2022 年 3 月 8 日,为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省纪委监委与我院开展了以“弘扬好家风 巾帼绽芳华”为主题的“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共建活动。省纪委监委女干部,沈阳音乐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及机关女干部代表参加活动,我院民族器乐系、民族声乐系和音乐科技系师生精心设计和编排了精彩的节目,与省纪委监委女干部一同唱响经典红色歌曲;2022 年 8 月由辽宁省教育厅、吉林省教育厅、黑龙江省教育厅、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联合举办了“青春心向党、奋进新征程”大型文艺汇演录制工作在我院长青校区音乐剧场进行录制。本次文艺汇演由沈阳音乐学院承办,东北三省一区 13 所学校和哈尔滨市少年宫师生员工参加演出,此次活动我校举全院之力,并圆满完成录制工作。2021-2022 学年重要演出活动充分展示了我院的办学成果,取得了十分显著的宣传和教育效果,对实践教学起到了辅助和促进作用。

## （二）其他实践活动

除了学院常规艺术实践活动外,管弦系成功举办《“春之约”室内乐鉴赏音乐会》演出;我校还参与了赴沈阳牡丹社区慰问演出,我院民声系、声乐系、现代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戏剧影视学院、舞蹈学院等教学单位师生参加。比赛方面,我院师生前往成都、杭州参加第十三届金钟奖全国比赛,全面提升了师生参与艺术实践的积极性。级 2 项)。

## （三）基地情况

我校现校外实践基地 24 个。尤其 2022 年 6 月 28 日“沈阳音乐学院与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辽宁省退役军人总医院联合培养教学实践基地”签约仪式在我院举行。实践基地的签约使学生专业能力得到了提升,也培养了学生良好的综合素质。

## 四、创新创业教育

### （一）创新创业教育的平台、资源建设、经费支持和保障措施

1. 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投入使用。学校领导高度重视大学生创新创业工作，加快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升级改造工作，现已完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细化完善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相关管理制度，助推学校更多优质创新创业项目成长发展、落地见效。

2. 持续营造校园创新创业文化氛围。学校以加强创新创业宣传、优化创新创业指导服务等方式为在校大学生持续营造校园创新创业文化氛围，进一步为师生们搭建创新创业学习和交流的互动平台，提供创新创业项目指导、讲座培训和技术支持等，有效提升创新学校创业育人实效。

3. 继续加大经费支持和保障措施。学校严格按照上级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经费支持和保障措施，完善制度保障体系，优化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申报过程，加大创新创业扶持力度，通过政策引导和资金扶持有效激励大学生参与创新创业项目和创新创业竞赛的积极性。

### （二）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科技创新竞赛的覆盖面、受益面

1. 加大创新创业各类政策宣传力度。持续做好创新创业宣传工作，通过学校官网、二级网站以及“沈音创新创业中心”公众号和“沈音创新创业工作联络员”微信群等平台，全方位对大学生创新创业政策、信息和活动进行宣传和报道，鼓励更多大学生将创新创业与专业知识紧密结合，踊跃参与创新创业。

2. 积极开展创新创业培训。组织开展各类创新创业竞赛赛前培训会、“互联网+”创新创业竞赛校内选拔赛，提供创新创业技术指导等。不断加强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和培训，提升创新创业育人能力，邀请创新创业优秀指导教师和创新创业专家对学生进行创新创业培训，力求在项目创新、市场创新、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方面有所突破。多类别、多层次组织创新创业培训活动，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创新思维和创造力，培养大学生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提高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的综合能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培养一批敢闯会创的高素质人才。

3. 继续做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相关工作。进一步强化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训练，进而培养适应国家建设需要的高水平创新艺术人才。本着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组织召开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会，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进行评审，择优立项。2022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共计 31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3 项、省级项目 7 项、校级项目 21 项。学校提供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投入。

4. 组织开展各类创新创业竞赛。本着“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创”目的，组织参加各类创新创业竞赛，持续提升参赛项目数量和质量，鞭策更多学生取得创新创业大赛成果，着力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激发学生创新创业潜质。2021 年至今，参加国家级、省级、市级竞赛 20 余次，荣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各类创新创业奖项达 140 余项。特别是在 2022 年第八届辽宁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共荣获 10 个奖项，在“高教主赛道”实现金奖零突破。2021-2022 学年，在辽宁省第九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中，我校推荐项目荣获 5 个奖项，其中《互联网数字化钢琴教具》荣获最佳创意项目奖和一等奖；《唱响峥嵘岁月——鲁艺青年艺术团》、《钛合金材料技术替代钢琴配件》和《共享艺术馆》荣获二等奖；民族声乐系教师翟梓亦荣获年会“优秀指导教师”称号。在共青团沈阳市委员会举办的 2022 年“创青春”沈阳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金奖 2 项、银奖 2 项、铜奖 3 项。在共青团辽宁省委员会、辽宁省教育厅、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辽宁省知识产权局、辽宁社会科学院、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辽宁省学生联合会联合主办的 2022 年“挑战杯”辽宁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决赛中，荣获金奖 3 项、银奖 3 项、铜奖 13 项。

## 五、立德树人机制落实

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全国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主线，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为目标。

### （一）以教师队伍建设为基础实现全员育人

学校坚持把教师队伍建设作为基础工作，不断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工作机制，大力开展师德师风建设活动。一是突出课堂育德，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引导广大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位置，融入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以心育心、以德育德、以人格育人格。把握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增强育人的主动性、针对性、实效性，避免重教书轻育人倾向。二是充分发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的职能与作用，制定《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师教学大赛管理办法》，加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的建设力度。注重教学研究，助推教学改革，不断优化完善服务教师发展的工作机制。积极搭建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平台，完善奖励机制，鼓励教师创优，不断提升教师队伍育人能力。三是不断加大对高端（拔尖）人才的培养力度，改进创新人才评价方式，以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为重点，不断加大对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力度，围绕学校事业发展的急需紧缺专业人才“柔性引进特聘教授、客座教授”，重点引进“高精尖缺”创新人才和团队。

## （二）以思想政治教育为抓手实现全过程育人

### 1. 强化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党史”等课程作为公共必修课程，纳入 2021 版人才培养方案，不断丰富思政课程的公共选修课资源，尤其注重“四史”相关课程。本年度开设思政类选修课程 12 门，建立了思政类选修课课程群。进一步探索思政课程的内容、载体、方式方法改革，指导各专业充分发掘和运用所蕴含的思政资源，实现与各类课程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

### 2. 扎实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构建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

一是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等文件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沈阳音乐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讨论稿）。着力深化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任务，深层次挖掘课程思政的内在规律，促进课程思政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培育课程思政建设项目与成果，注重教学应用。

二是不断提高教师在课程思政建设方面的综合能力，按照《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参加高校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的通知》要求，面向全体教职工开展课程思政教学能力培训，共计 1490 人完成学习并通过考核获得电子结业证书。本次培训对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教学能力，促进以课程思政为目标的课堂教学改革，充分发挥各门课程的协同育人功能起到了积极促进作用。

三是开展首届校级课程思政教学大赛。为进一步推动教师承担起课程思政建设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将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组织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大赛。

四是在 2021 年度学校教育教学研讨活动中，专门设立课程思政研讨专题，要求广大教师深化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积极主动谋划，科学有序推进，不断提质创新，主动应对教育高质量发展模式变革，坚定不移推进教育教学高质量发展，推动学校人才培养水平再上新台阶。

## （三）以合作育人机制实现全方位育人

### 1. 人才培养模式方面

积极探索以行业企业需求为导向的定向、订单、定制式专业人才培养模式。一是重视并支持校企联合开展人才培养，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探索人才的定制培养与定向输送，实现高校知识生产与社会知识应用的无缝对接，深化产学研一体化发展战略，实现高校、学生、企业与合作共赢。二是结合相关教学单位与联盟内企业的意

见，以新专业（艺术与科技）为试点，深入研究、讨论开展委托培养、定向培养、订单培养的可能性与操作性，充分发挥联盟专家委员会的作用，并在新专业的招生与培养过程中逐步落实。学校与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历时 2 年多的积极沟通、最终达成合作共识，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签订订单式人才培养合作协议。三是制定建立现代产业学院的调研方案，开展高校、医院共建跨学科专业联盟的调研工作。四是重视项目建设与合作，已申报 2021 年度辽宁省普通本科高等学校校际合作项目 8 项，在协同创新、资源共享、合作交流三个方面同学校和企业展开合作。五是先后与营口市人民政府、瓦房店市人民政府、北部战区宣传部、沈阳日报报业集团、岫岩满族自治县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5 项，在艺术人才培养、民间音乐挖掘、音乐文化引领等方面开展合作。六是不断加强与企业的战略合作，积极探索“政、产、学、研”“校、企、行、地”多种合作办学模式，在交叉学科领域开展教学改革与科研创新，尤其注重与各行业领军企业、本地区骨干企业建立紧密、持久、长效的联合教学科研合作关系，为企业提供咨询、技术和人才培养等智力支持，有效构建服务地方经济的创新链条，与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辽宁省退役军人总医院联合培养教学实践基地签约。七是与美国辛辛那提大学音乐学院举行合作交流视频会议。就学生交换、教师进修、互访交流、举办国际音乐赛事和音乐会等项目与辛辛那提大学音乐学院院长斯坦利·罗曼斯坦进行了深入交流。下一步，双方将就合作细节进一步协商，加快合作步伐，实现互惠共赢，推动共同发展。

## 2. 综合项目成果方面

(1) 2020 年初启动《百年卓越》系列活动，以百年党史为主线，立足新文科视角，打破学科专业壁垒，创新“思政+专业教学”“思政+艺术实践”交叉融合的育人模式，通过大型舞台演出、音乐专题纪录片、系列展览、理论研究“四大板块内容”和“五条线路寻访”，创新打造“行走的思政课堂”和“舞台上的思政课堂”。活动期间，共有 500 余名师生分赴 7 省区 12 市 116 个寻访地，寻访相关人员共计 149 人，拍摄对象百余人，素材时长近 300 小时。

(2) 组织 1000 余名师生排演大型情境音乐舞蹈史诗《红韵颂》，组织座谈研讨、主题征文活动等。

(3) 坚持艺术创作与舞台实践相结合，结合庆祝改革开放 40 年、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建党 100 周年、抗“疫”等重大主题，组织师生创作排演红色文艺作品，如由省委宣传部和我校联合创作推出原创歌曲《巍巍井冈山》《铭记这一天》，创作抗“疫”歌曲 50 余首，组织师生以百台手风琴倾情演奏《歌唱祖国》等。

(4) 师生下部队慰问演出百余场、与沈阳日报报业集团联合成立沈阳日报童声合唱团、举办抚顺新宾庆祝建国 70 周年暨迎“七一”大型文艺晚会；为绥中东戴河“夏

季海洋文化艺术节”举办“魅力渤海湾 激情东戴河”专场晚会；为新疆塔城手风琴艺术节举办专题讲座并参加演出，为服务区域经济文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持。

## 六、学风管理

### （一）加强教育引导，营造浓厚氛围

1. 持续做好宣传教育。充分利用易班、沈音学生工作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全方位持续进行传宣教育。

2. 抓好时间节点教育。开展大学生思想动态问卷调查；召开座谈会，从思想、学习、生活等各方面，做好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利用期末考试关键环节，开展考风考纪及诚信考试专题教育班会，使学生深刻认识到学风建设的重要性。

3. 大力选树先进典型。深入挖掘励学、励志、励行等方面的先进典型，打造“榜样力量”学风引领特色网络思政品牌。公平、公正、公开做好奖学金评选工作，营造争先创优学风氛围。

### （二）加强阵地建设，激发学习动力

1. 严格课堂秩序管理。加强课堂管理力度，逐步杜绝课堂迟到、早退、旷课、代课及课堂吃早饭、玩游戏等现象。

严格规范课堂考勤和缺勤管理，引导学生严格遵守课堂相关管理规定。

2. 持续推进班级建设。发挥班级在日常管理中的主体作用，每学期对班情学情进行分析，制定班级学风建设行动计划，以班级建设促学风建设。

3. 强化公寓学风建设。充分发挥学生公寓在学生教育、管理、服务中的重要作用，落实学院公寓相关管理规定，规范学生在公寓的行为习惯，积极开展“优秀寝室”评选活动，营造浓厚学习氛围。

### （三）加强服务保障，推进精准育人

1. 做好特殊群体帮扶。进一步完善大学生手册，健全学生资助制度。以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为重点，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地完成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审和发放。制定《沈阳音乐学院“5·25 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系列活动实施方案》，通过开展系列活动激励青年学子更加坚韧、自信、阳光，引导大学生在不断迎接挑战中健康成长。

2. 完善家校联动机制。根据学生在校的思想动态、学业情况、身心健康等现实表现，通过线上家访、召开家长交流会及《致学生家长一封信》方式加强教育引导。定期向学生家长反馈学生在校学习生活情况及综合表现，齐抓共管，形成家校育人合力。

3. 开展特色校园活动。充分利用微电影评选、公开课展示、知识竞赛、征文比赛、演讲比赛和社会实践等活动，增强学习的竞争意识，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培养学生踏实严谨的学习方法。

#### （四）树立先进典型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各项评优工作。每年 9 月开展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以及学校奖学金评选工作；9 月份开展学院孤儿学费补偿工作；11 月份发放国家奖学金、省政府奖学金、励志奖学金、国家秋季助学金工作；11 月份开展沈阳市“十百千”大学生评选、辽宁省优秀毕业生评先工作。每年 3 月份发放春季助学金工作；5 月份开展院优秀毕业生和院专业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6 月份开展生源地助学贷款诚信教育活动及确认、家庭经济困难生、辽宁省华育大学生评选工作；充分激发学生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积极营造自强不息、勇于进取的校园氛围，树立品学兼优的先进典型和先进集体。

### 第五部分 质量保障体系

#### 一、牢固树立人才培养中心地位，专题研讨本科教学

学院全面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和领导干部听课制度。推进学院思想政治工作，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为学生讲授“开学第一课”，组织思政课教师上好“开学第一课”。两级领导班子每学期至少为学生上一次思政课或形势与政策课。学院领导坚持深入教学一线，每年春季开学和秋季开学前均督导检查教学准备工作。两级领导干部每学期坚持深入课堂听课，2021-2022 学年共听课 1241 节。学院教学工作领导小组及教学指导委员会对全院本科教学工作进行研究、指导、评估、审议，围绕教学发展规划、教学管理、质量控制、教学研究与改革等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2021-2022 学年，学院党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 139 次研究部署新文科建设、国际化办学、创新创业教育、教师教育发展、艺术实践等工作，凝练人才培养特色，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持续深化改革，实现内涵发展，不断提高本科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不断完善更新制度体系建设提升教师教学水平，严格教材使用制度与管理制度，鼓励教师参与教学成果申报与教学竞赛，出台奖励办法，大力培育院级本科教学改革研究成果，为省级、国家级相关项目申报做好资源储备。本学年度陆续出台《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师教学大赛管理办法》（沈音院字〔2021〕76 号）、《沈阳音乐学院教材管理与建设实施办法（修订）》（沈音院字〔2021〕77 号）、《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学成果及教学竞赛获奖奖励办法》（沈音院字〔2021〕78 号）、《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学成果奖评选实施办法》（沈音院字〔2021〕79 号）、《沈阳音乐学院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沈音院字〔2021〕80 号）等制度措施。

## 二、改革本科人才培养模式，积极探索多元人才培养路径

1. 深化完全学分制改革，组织开展 2021 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出台相关工作方案，开展专项调研座谈。进一步明确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增设毕业要求部分的文字描述，并附量化指标；改革课程模块，增设特色课程群；将第二课堂正式列入人才培养方案的综合实践模块中，并出台相关制度。同时，组织开展新版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

2. 进一步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着力培养信念执著、品德优良、知识丰富、本领过硬的拔尖创新人才，按照《沈阳音乐学院本科专业拔尖人才培养实施方案》要求，组织开展 2021-2022 学年度沈阳音乐学院本科专业拔尖人才选拔工作，共计选拔本科专业拔尖人才 6 名。

3. 认真开展教育部征集体育、美育优质数字资源相关工作，共报送五类项目资源，包括课程类 5 项、歌曲类 14 项、器乐类 1 项、舞蹈类 9 项、歌舞及情景表演类 7 项，共计 36 项。

4. 积极申报 2022 年辽宁省体育美育浸润行动计划，制定关于派出 35 名学生赴锦州地区进行支教的工作方案。

## 三、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建设

运用先进理念，调动相关组织机构，综合发挥目标导向、条件保障、激励约束、监督控制功能，把与教学质量管理工作有关的各部门、教学质量活动的各环节组织起来，将整个教学活动过程中影响教学质量的一切因素管控起来，形成一个目标明确、权责清晰、相互协调、促进的闭环教学质量管理体系。学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格局为目标。坚持内涵式发展，按照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的要求，重视教学质量，努力形成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通过本科教学状态数据采集平台和发布年度教学质量报告全面反馈教学情况，促进教学质量提升，有效地保障了教学规范运行。

### （一）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制度建设

完善管理机制形成“管办评”分离管理机制。学校不断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建设，积极聘请有经验的退休教学专家，组建校级专门化教学督导专家队伍，制定《沈阳音乐学院教学督导专家组实施方案》，实现有效的督教、督学和督管；构建二级教学单位内部常态化质量监控机制，推进二级教学单位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使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运行通畅，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制定《沈阳音乐学院教师评学实施办法（试行）》，与学生评教活动互为补充，建设优良的教风与学习，保证课堂教学效果，提高教学质量，形成教书育人的长效机制。

## （二）日常监控及运行

学校围绕人才培养目标要求，坚持以学生为中心，坚持教学质量保障的全程性、全员性，严格《沈阳音乐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管理办法》沈音院字〔2018〕102 号及配套制度文件，将学生成长成才和可持续发展作为衡量教学质量的重要标准，建立质量保障长效机制，构建结构清晰、运行有效、形成闭环的质量保障体系。

1. 坚持常规性教学检查。加强常规教学巡查力度，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对于教学巡查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将第一时间反馈给相关教学单位；坚持开展“学期初”、“学期中”和“学期末”三个阶段进行常规性教学检查，向学校领导汇报阶段检查、督导情况，使学校和各教学单位及时了解教学运行的整体情况、全体教师教学的规范、学生的出勤等情况。学期末向学院领导提交书面报告，总结发现日常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找出影响教学质量的原因，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

2. 全面落实教学督导制度。学校实行校、院两级教学质量监控体制，由教学质量监控中心负责组织，各教学单位作为质量保障的责任主体负责教学任务的落实和日常教学活动的管理与监督，确保教学管理和质量监控科学化、规范化、常态化。抓关键时间段的的教学督导检查，每学期组织 200 余名二级教学督导深入课堂开展专项教学检查工作及听课工作，严格要求每次对任课教师教学检查覆盖率 100%，教学单位督导组对教学检查及时总结，将书面报告交至教学质量监控中心。

4.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听课制度。规定了校级、处级领导干部具体的听课任务，每学期深入教师课堂听课，对教师课堂教学情况进行深度的掌握。每学期期末，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对领导干部听课、同行评课、督导评课情况进行信息汇总，及时整改。

5. 坚持开展学生评教及教师评学工作。每学期对教师授课质量测评，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评教方式，由教学质量监控中心将评价结果反馈至相关教学单位，提出改进意见，并作为教师考核的基本依据。执行《沈阳音乐学院教师评学实施办法(试行)》，任课教师根据实际情况对授课班级整体学生的学习风气、学习过程和学习效果进行评价，并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

6. 教师停、调、代课制度。师生均能认真遵守教学纪律，遇到特殊情况需要临时调整课程时，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办理手续。

7. 试讲制度。学校规定新开课程教师及新调入教师一律实行开课试讲，试讲合格者须参加岗前培训后，方可任课。

8. 教学公开课制度。每学期各教研室根据教学实际，自行设计公开课、观摩课等活动。

9. 考试质量管理与分析。考试工作严格实行教考分离制度，注重对考试过程的管理与结果分析，寻找教学中的不足，提出改进措施，收到良好效果。

10. 毕业论文（设计）及质量分析。各教学单位按照学校要求，进行毕业论文中期检查，教务处进行抽查。

11. 毕业生质量与就业分析。学校每年通过问卷网平台开展毕业生满意度调查和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工作。调查涉及毕业生对学校专业培养质量、综合素质培养、职业胜任力及教育教学工作等意见和建议，并以此作为人才培养、教学改革、就业创业指导等工作开展的重要依据之一。

### （三）课堂教学反馈及时有效

在质量监控过程中，监管部门将各教学环节的监控结果、意见及时反馈，各专业根据反馈结果，对培养方案、教学大纲、教学方法以及日常教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迅速做出改进方案。

1. 健全教学质量监控组织，组建专门化教学专家督导组，开展教学质量评价和教学纪律巡察工作，了解教学一线情况，听取师生反映，向任课教师及领导交流反馈意见和建议；参与期初、期中、期末集中阶段性专项教学检查，及时与教学单位及教学管理部门交流情况、提出意见；学期末提交书面报告，对学期督导工作的开展及整体教学情况进行总结与评价，并提出改进意见及建议，推进督教、督学和督管全面落地。

2. 2021-2022 学年，学校听课总计 4063 节次。其中副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听课 1241 节次，同行听课 2822 节次。同时，通过召开教学信息员座谈会，有针对性地收集学生对于教学的意见和建议；疫情防控期间，通过在线教学信息员群会议的形式，及时掌握了解教学情况。本学年教学信息员提出教学及教学管理等问题共计 166 条，内容涉及专业培养、课程建设、教师教学、图书馆建设等方面。对教学信息员提出的意见及建议由教学质量监控中心督促相关部门积极落实、及时反馈，从而全面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 （四）教学效果持续提升

在“计划—实施—检查—处理—反馈—改进”闭环质量保障体系运行中，从计划阶段掌握教学工作的目标，从执行阶段掌控教学质量水平，从监控阶段获得教学评价与反馈，从改进阶段及时调整教学工作出现的问题，保障教学质量持续稳定发展。教师能够根据监控意见及时反思教学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并及时调整和改进。2021-2022 学年学生评教 35184 人次，学年内督导听课 3657 节，对成绩偏低教师进行约谈整改，学生对课堂教学满意度逐年提升。

## 四、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学校严格落实教育部及辽宁省关于开展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的文件精神，认真部署工作任务，做好任务分解，明确责任分工，分阶段明确相关职能部门填报任务。在审核阶段层层审核，提高数据填报的精准度，确保数据的真实性与完整性。学校以平台数据填报结果为指导，进行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形成数据分析报告。数据分析能够准确、直观地反映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成为总结、反思、评价、指导我校教学工作的重要途径，为学校有针对性地进行“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提供了决策性依据。

## 五、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专业评估

学校坚持“以本为本”，坚持问题导向，积极通过以评促建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高教学管理水平。根据《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验收工作会议的通知》要求，学校相关人员于2022年6月9日上午参加了审核评估整改验收工作会议。汇报采取腾讯会议形式线上进行，出席会议的有负责本次审核评估整改验收评审工作的7位专家，以及省教育厅工业高等教育处和辽宁教育学院有关人员。学校副院长冯志莲根据此前提交的《审核评估整改工作报告》内容，围绕审核评估整改工作进度、整改思路、完成情况、整改成效、未来规划等进行15分钟的专题汇报（PPT演示），并接受专家答辩。

为深入贯彻全省普通高校本科教学改革推进高质量发展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深化高等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2022年初，根据《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评估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组织开展本科专业评估工作。学校参评专业按照相应指标体系，认真组织相关材料，并登录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信息平台填报相关数据。

# 第六部分 学生学习效果

##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2021-2022 学年，学校针对全体本科在校生，采取抽样调查法，调查学生对学采取抽样调查法，调查学生对学习现状的满意度。根据调查主题，教学质量监控中心设计编制《学习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由24个选择题和一个开放题组成，内容涉及教师教学、专业培养、教室操场等学习活动设施、图书馆使用、整体评判以及意见建议，对全体在校生开展问卷调查工作。回收有效问卷4753份，其中，对“学校目前总

体满意度”“非常满意”有 2653 份，占 58.01%；“比较满意”的有 893 份，占 19.53%；“基本满意”的有 778 份，占 17.01%；“不满意”的有 249 份，占 5.45%。对“专业培养契合度”满意度达 97.23%；对“教师的教书育人和立德树人”满意度达 97.62%；从问卷结果看，学生对在校学习效果整体满意，其中对专业培养、教师教学满意度较高。

##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情况

2021-2022 学年本科生应毕业 2124 人，准予毕业 2083 人，毕业率为 98.07%。学校 2022 届毕业生中有 164 人考取硕士研究生。其中考取本校的研究生为 117 人，考取外校的研究生 47 人。

###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实际毕业人数	毕业率
表演	64	59	92.19%
播音与主持艺术	77	76	98.70%
广播电视编导	67	65	97.01%
录音艺术	15	15	100%
舞蹈编导	19	19	100%
舞蹈表演	191	191	100%
舞蹈学	138	138	10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96	196	100%
戏剧影视文学	43	43	100%
艺术与科技	29	29	100%
音乐表演	571	546	95.62%
音乐学	707	699	98.87%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7	7	100%
合计	2124	2083	98.07%

###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专业名称	毕业人数	授予学位人数	学位授予率
表演	59	59	100%
播音与主持艺术	76	76	100%
广播电视编导	65	65	100%
录音艺术	15	15	100%
舞蹈编导	19	19	100%
舞蹈表演	191	191	100%

舞蹈学	138	138	10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96	196	100%
戏剧影视文学	43	43	100%
艺术与科技	29	29	100%
音乐表演	546	546	100%
音乐学	699	699	100%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7	7	100%
合计	2083	2083	100%

### 三、获奖情况

2021-2022 学年,我院师生在众多国内外重要比赛中取得了优异成绩,师生共获得国际、国内专业比赛奖项 377 项(教师 69 项,学生 308 项),其中获省级专业类比赛奖项 98 项(教师 20 项,学生 78 项),国家级以上奖项 47 项(教师 8 项,学生 39 项)。学生参加各类学科竞赛获奖 105 项(省级 103 项,国家 2 项)

### 四、就业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毕业生就业工作,始终把就业工作摆在首位,加强组织领导,夯实就业工作主体责任,建立了“学校领导包院系、院系领导包专业、教师包学生”的三包责任体系,拓展就业创业空间和渠道,加强就业服务理念,强化就业育人实效,着力提升就业质量,促进毕业生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

#### (一) 全方位施策

全方位施策,激发就业工作“驱动力”。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4.11%,协议及合同就业比去年增幅 16.98%。本科毕业生攻读研究生情况共有 164 人。其中,攻读本校研究生 117 人,攻读外校研究生 47 人;攻读省内高校研究生 123 人,攻读省外高校研究生 41 人。

#### (二) 全过程推进

1. 汇集才艺展示促双选,打造沈音特色招聘会品牌。学院以供需双选会为契机,打造具有沈阳音乐学院特色的就业工作品牌,组织召开具有专业特色的招聘会 12 场,为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 5319 个。

2. 发挥乐器产业联盟优势,助推供需双选互惠互赢。学院依托“辽宁省大学生智慧就业创业平台”成功举办了沈阳音乐学院 2022 届毕业生春季网络校园招聘会暨辽宁省乐器产业联盟招聘会。招聘会云集了省内外共计 83 家用人单位线上参会,就业岗位

涉及专业演出团体、教育培训、文化艺术、批发零售和建筑等多个行业领域，为毕业生们提供了多层次、多类别、多领域的就业选择机会。

3. 充分利用线上网络平台，实时发布就业岗位信息。学院利用“沈音就业指导”微信公众号和“沈阳音乐学院就业创业指导网”为 2022 届毕业生提供就业岗位，就业岗位数 4235 个，达到毕业生数的 2.03 倍。

4. 组织开展毕业生就业促进月活动，强化就业指导和服务。学院以不同活动和形式促进毕业生尽早就业，为毕业生组织开展就业暖心行动 3 场、“领航计划”4 期、“扬帆计划”4 期和就业指导培训等，不断加强就业工作队伍建设，提升就业服务质量。

5. 积极开展就业帮扶工作，特别做好困难群体就业工作。建立沈阳音乐学院“困难家庭毕业生求职群”、“沈阳音乐学院困难毕业生帮扶卡”，优先推送岗位信息和帮扶政策，密切关心每一名困难毕业生，精准提供“一对一”就业指导帮扶，帮助 2022 届困难毕业生全部实现就业。

6. 积极引导毕业生走进基层，开展形式多样的国防征兵宣传教育。一是积极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到社会公共服务等领域就业创业，鼓励支持毕业生到基层教育行业工作。2022 年学院有 4 名毕业生参加西部计划、1 名毕业生参加了地方基层项目就业。二是开展形式多样的国防征兵宣传教育，积极做好大学生征兵入伍工作。

7. 学院开展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助推毕业生高质量就业。学院领导坚持目标导向，调动各方资源，以促进毕业生就业为核心，探索市场化、联盟化、共享化岗位资源开拓机制，带头走访用人单位共计 216 家，为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提供坚实的保障。

### （三）全员重视

学校科学研判就业形势，严格落实“一把手”工程，健全就业工作机制，建立“5+4+3”就业工作体系，开展职能部门与教学单位的“就业帮扶结对子”工程，各院（系）把做好就业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将就业工作落细、落实，形成全员全过程参与就业的联动机制。学院严格落实就业工作“四不准”和“三不得”要求，认真做好毕业生就业数据统计和上报工作，提升就业数据统计能力，夯实就业数据统计基础，提高就业数据统计质量，准确掌握每一名毕业生就业状况，确保就业数据真实准确。

###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专业名称	毕业生人数	就业人数	就业率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7	7	100.00%
舞蹈编导	19	18	94.74%

艺术与科技	29	26	89.66%
舞蹈表演	191	171	89.53%
广播电视编导	65	57	87.69%
舞蹈学	138	120	86.96%
戏剧影视文学	43	37	86.05%
播音与主持艺术	76	65	85.53%
表演	59	50	84.75%
音乐表演	546	458	83.88%
音乐学	699	577	82.55%
录音艺术	15	12	80.00%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96	154	78.57%
合计	2083	1752	84.11%

## 五、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毕业生成就

2021—2022 学年,学院通过招聘会与用人单位进行沟通,采用网络问卷的形式,开展 2021 届毕业生质量追踪调查。分别从创业精神及遵守职业道德规范、专业水平及胜任本职工作能力、创新开拓能力、合作及组织能力和综合素质等方面,收集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结果显示,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整体评价较好,用人单位普遍认为毕业生具有一定的敬业精神及良好的职业道德;业务能力及实用性强,能够胜任本职工作;具有合作意识,组织能力强;综合素质较好。用人单位对我院毕业生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99.50%。

## 第七部分 特色发展

学校始终秉承把握时代脉搏，讴歌时代，讴歌生活，讴歌人民的鲁艺传统，注重教学与实践的紧密结合，以培养具有家国情怀的高素质音乐艺术人才为己任。积极凝练教学、科研、创作和艺术实践四位一体的教育教学体系特色，形成了具有鲁艺传统和东北地域音乐文化为特色的教育教学体系。

随着教育教学改革的不断深入，学校积极为学生尽早参加科研和创新活动创造条件，提高学生的实际解决问题能力和实践能力，科学地处理好理论教学、实践、课外活动等各培养环节之间的关系，突出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近年来举办多场重大演出活动，“沈阳中外音乐文化交流展”“全国专业音乐院校民族声乐艺术交流展”“鲁艺杯比赛”等，吸引了来自美国、德国、奥地利、俄罗斯、波兰、韩国、中国台湾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专业院校及乐团的艺术家、学者。数百场的音乐会、学术讲座不仅展示了高质量、高水准的学术成果，同时也提供了舞台表演和理论探讨的平台。

### 一、艺术实践的体系构成结合专业需求，策划社会实践主题

加强社会实践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明确实际需求，进行策划选题，提前做好活动方案。学校从实际动身，做具体分析，查找社会实践活动、艺术与社会需求三者的结合点。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科学总结，学校实践教学形成了以下八大显著特点：参与全员性、内容多样性、安排递进性、过程全面性、实践示范性、组织有效性、方式自主性及过程自育性。

2021年9月23日，上海音乐学院国家艺术基金传播交流推广项目《长相知——方琼古诗词歌曲音乐会》在学校音乐厅举行。此次活动对传承中国传统音乐文化影响深远，为艺术院校理论科研与艺术实践的融合发展提供了可资借鉴的范例，同时也为进一步推动两校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国际交流等方面的协同创新与共同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为传承鲁艺精神，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学校创新编排的以“古韵流芳”为主题的2022新春民族音乐会于2022年1月3日在音乐厅上演，“古韵流芳·新春音乐会”的排演，切实增强广大师生的艺术实践能力，提高面向社会传播与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能力，坚定文化自信，赓续家国情怀；2022年3月8日，为庆祝“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省纪委监委与学校开展了以“弘扬好家风 巾帼绽芳华”为主题的“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共建活动。省纪委监委女干部，沈阳音乐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及机关女干部代表参加活动，民族器乐系、民族声乐系和音乐科技系师生精心设计和编排了精彩的节目，与省纪委监委女干部一同唱响经典红色歌曲；2022年8月，由辽宁省教育

厅、吉林省教育厅、黑龙江省教育厅、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联合举办了“青春心向党、奋进新征程”大型文艺汇演录制工作在长青校区音乐剧场进行录制。本次文艺汇演由沈阳音乐学院承办，东北三省一区 13 所学校和哈尔滨市少年宫师生员工参加演出。管弦系成功举办《“春之约”室内乐鉴赏音乐会》演出；学校参与了赴沈阳牡丹社区慰问演出，民声系、声乐系、现代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戏剧影视学院、舞蹈学院等教学单位师生参加。2021—2022 学年，学校师生前往成都、杭州参加第十三届金钟奖全国比赛，全面提升了师生参与艺术实践的积极性。

经过探索与总结，学校艺术实践逐步形成了由四大模块构成的科学而又独具特色的实践教学体系：一是课程实践。其内容为毕业论文、“两课”延伸的社会实践、军事训练及必修课中带有课内或课外实践、实训内容的课程。二是集中实践。内容为每学期集中安排为期 1 周的艺术实践活动及音乐教育专业方向的教育见习。三是示范实践。举办定期与不定期的专场音乐会，对外起到扩大学校影响力与知名度，对内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四是自主实践。内容为各单位组织的艺术实践、社会实践、各类专业比赛等。

## 二、整合资源、多渠道宣传，构建艺术实践平台

2021—2022 学年，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辽宁省委省政府关于对口援疆工作的部署要求，有效推进辽宁省对口支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 2022 年度文化项目建设工作，学校成立了由 15 名骨干教师和优秀学生组成的文化润疆艺术团，由副院长冯志莲带队赴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九师开展为期 13 天的“润疆行 心连心”文化援疆系列活动。其间，学校与兵团九师举行战略合作签约暨教学实践基地揭牌仪式，并先后组织开展慰问演出 13 场，举办学术讲座和文化交流活动及座谈会 9 场。2022 年 1 月，辽宁省委宣传部组织沈阳音乐学院 4 位青年教师、教师合唱团演唱，辽宁广播电视台拍摄制作了辽宁版《领航》MV。辽宁版《领航》MV 参照“中国梦”主题新创作歌曲推广方式，通过省直及各市电视、广播、报纸、网络媒体等进行为期 1 个月的集中宣传推广传唱，并利用户外大屏、地铁电子屏幕等密集刊播。在辽宁大地迅速引发热烈反响，得到网友们纷纷点赞和传唱。疫情期间，由中共辽宁省委宣传部、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辽宁省教育厅、沈阳音乐学院联合出品歌曲《坚持就是胜利》、《我们》、《隔空拥抱》等原创 MV 发布。歌曲表达了广大师生克服困难、齐心协力，用实际行动声援、助力全民抗疫。7 月，为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1 周年，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中共辽宁省委教育工委、辽宁省教育厅与沈阳音乐学院联合出品原创歌曲 MV《初心告诉我》。

随着教育教学改革的不断深入，学校积极为学生尽早参加科研和创新活动创造条件，提高学生的实际解决问题能力和实践能力，科学地处理好理论教学、实践、课外活动等各培养环节之间的关系，突出培养学生的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和科学总结，学校实践教学形成了以下八大显著特点：参与的全员性、内容的多样性、安排的递进性、过程的全面性、实践的示范性、组织的有效性、方式的自主性及过程的自育性。同时，加强艺术实践方面制度建设，如制定《沈阳音乐学院创新创业实训课程方案》，以创新创业实训、实践课程为载体，坚持创新融合专业、创新引领创业、创业融入专业、创业带动就业。

### 三、开拓校外实践基地建设

学校现有校外实践基地 24 个。2022 年 6 月 28 日“沈阳音乐学院与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辽宁省退役军人总医院联合培养教学实践基地”签约仪式在学校举行。实践基地的签约使学生专业能力得到了提升，也培养了学生良好的综合素质。

## 第八部分 需要解决的问题

### 一、存在问题

近年来，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教育发展规划纲要，以学科建设为龙头，以队伍建设为支撑，以体制机制改革为动力，以组织建设为保障，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等方面都取得了显著进展，办学水平、综合实力和社会影响力均有一定提升。但在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出现了一些问题，诸如表现在新文科建设下的专业建设、产学研推进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实施等方面。

### 二、解决措施

#### （一）关于新文科建设

1. 加大政策指引，多途径建立“新文科”可持续性研究项目，形成“新文科”区域网格大格局，不断深化“新文科”内涵。新文科并非要舍旧立新，尤其对于艺术学学科建设而言，更是要坚持守正创新原则，在艺术学学科基础上兼容交融其他学科的成果，打通不同学科之间的知识结构和脉系，适应时代发展的需要，为“新文科”建设培养更多的优秀艺术人才。

2. 多渠道加大“新文科”资金投入力度，通过专项资金扶持，进一步加快“新文科”在人才培养、课程建设、教材建设、科学研究、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建设步伐。

3. “新文科”赋予了艺术学学科新的阐释路径和思维方式，重新定位艺术学学科的角色，关注前沿科学技术，关注“新文科”艺术学类的信息化建设，拓宽认知范畴与方法边界，在“流动空间”中，加大艺术学信息化建设步伐，从而更好的实现艺术学与理工学科等跨域交流，为艺术学学科的探索发展拓宽视野，使得艺术学科能够担负起艺术美的社会责任。

## （二）关于产学合作协同育人

1. 全面落实开放办学的理念，建立健全学校合作办学、合作育人管理机制，统筹规划合作办学、合作育人相关工作，加强相关制度和综合管理部门建设。

2. 继续加深与知名院团、企业的深度合作，不断建设、增设校外实践基地，搭建产教研一体服务平台，与省内有关高校、医院共建立跨学科专业联盟。

3. 与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服务社会等方面开展更多务实高效的合作。

4. 加大对国际交流合作的投入力度，重点加强与国外一流音乐院校就拔尖人才进行联合培养的力度，设置更加符合国际化人才培养的课程，不断改革人才培养模式。

专业专任教师与本科生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							本科生数	本科生与专任教师之比
		总数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		35岁以下青年教师		近五年新增教师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1	艺术史论	2	1	50.00	0	0.00	1	50.00	116	58
2	音乐表演	297	139	46.80	39	13.13	15	5.05	2397	8.07
3	音乐学	387	124	28.41	21	5.43	9	2.33	2878	7.44
4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5	9	32.04	3	20.00	3	20.00	76	5.07
5	舞蹈表演	112	41	60.00	36	32.14	3	2.68	758	6.77
6	舞蹈学	32	10	36.61	4	12.50	1	3.13	497	15.53
7	舞蹈编导	6	2	33.33	2	33.33	0	0.00	69	11.50
8	表演	50	10	20.00	18	36.00	12	24.00	372	7.44
9	戏剧影视文学	8	3	37.50	0	0.00	2	25.00	174	21.75
10	广播电视编导	12	4	33.33	2	16.67	2	16.67	232	19.33
11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31	3	9.68	9	29.03	10	32.26	485	15.65
12	录音艺术	6	2	33.33	0	0.00	0	0.00	46	7.67
13	播音与主持艺术	16	8	50.00	1	6.25	0	0.00	285	17.81
14	影视摄影与制作	9	1	11.11	5	55.56	5	55.56	83	9.22
15	艺术与科技	16	6	37.50	0	0.00	0	0.00	199	12.44

各专业体质测试达标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参与体质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达标率
1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56	45	80.36%
2	音乐表演	2103	1731	82.31%
3	音乐学	2549	2111	82.82%
4	舞蹈编导	71	71	100%
5	舞蹈表演	754	744	98.67%
6	舞蹈学	512	507	99.02%
7	艺术与科技	162	129	79.63%
8	播音与主持艺术	270	241	89.26%
9	广播电视编导	195	164	84.10%
10	表演	303	288	95.05%
11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517	431	83.37%
12	录音艺术	37	30	81.08%
13	戏剧影视文学	150	1332	88%
14	艺术史论	79	69	87.34%
15	影视摄影与制作	51	37	72.50%

## 校内本科实训场所

序号	专业	实验场所名称
1	戏剧影视表演	戏剧艺术综合排练厅（二教15楼）
2		化妆人物造型工作室（二教1103）
3		戏剧艺术综合排练厅（二教15楼）
4		电脑美术设计教室（一教204）
5		化妆人物造型工作室（二教1104）
6		舞台造型实验室（公寓A楼一楼）
7		摄影实验室（二教307）
8		影视后期制作实验室（五教505）
9		服装工艺实验室1（一教201）
10		服装工艺实验室2（一教202）
11		实践剧场（图书信息中心一楼西侧）
12		融媒体中心（办公楼6楼）
13		戏剧影视综合演绎厅（一教15楼）
14		配音教室2（一教505）
15		配音教室1（一教502）
16		点评教室2（一教504）
17		点评教室1（一教503）
18		非线性编辑室（一教508）
19		高清虚拟演播室（一教104）
20		当代戏剧艺术实验室（五教六楼）
21		影视绿棚实验室（图书信息中心四楼东侧）
22		声音采集教室（五教201）
23		实验剧场（第四教学楼）
24	音乐学、音乐表演	合奏教室（第二教学楼西北）
25		合唱教室（第二教学楼西南）
26		管弦排练厅（第四教学楼2楼）
27		音乐学系实训教室（二教301）
28		合唱教室（第一教学楼601）
29		合唱教室（第一教学楼602）
30		合唱教室（第一教学楼802）

31	音乐表演	声乐歌剧系合唱排练厅
32		钢琴系演奏厅第一教学楼405
33		第五教学楼六楼室内乐团排练厅
34		第一教学楼 407
35		综合楼 612 排练厅
36		交响乐排练厅（第五教学楼一楼排练厅）
37		现代音乐学院演奏厅
38		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实践创新中心（综合楼827）
39		北方女子民歌合唱团（沈音）排练教室
40		观摩厅（三好校区综合楼404）
41		观摩厅（三好校区南楼313）
42		作曲
43	音乐科技系	音乐与健康工作室
44		键盘乐器修造工作室
45		声学实验室
46		乐音与健康实践场所
47		弦乐器制作与管理调修工作室
48		键盘乐器修造实践场所
49	民族器乐系	实训场所（综合楼508）
50	舞蹈表演	舞蹈实践教室
51		舞蹈科学实验室
52	所有专业	长青校区第二教学楼15楼演奏厅
53		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沈阳音乐学院音乐厅）
54		长青校区音乐剧场
55		华彩室内乐演奏厅
56		综合楼714实训教室
57		辽宁省中国民族声乐教学实践创新中心（第二教学楼424多功能厅）

## 校外实习、实践、实训基地

序号	面向校内专业	基地名称
1	乐音与健康	沈阳紫微恒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2		沈阳音乐学院与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辽宁省退役军人总医院联合培养教学实践基地
3		沈阳音乐学院泰康之家沈园（沈阳）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校企合作实习实训基地
4		辽宁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 音乐治疗实践基地
5	键盘乐器修造	沈阳音乐学院海伦钢琴教学实践基地
6	舞蹈学（大连）	金普新区教育文化体育局-金普新区文化馆
7	弦乐器制作	营口辽音乐器制作中心
8	音乐学	沈阳音乐学院大学生艺术实践基地
9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岫岩
10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瓦房店人民政府）
11	声乐演唱（美声演唱）	大学生创业实习实训基地（沈阳智胜教育）
12		营口开发区第二高
13	不限定专业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北京禾艺世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14		沈阳市浑南区第一小学教育集团基地
15		沈阳音乐学院艺术实践基地（宋城演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6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沈阳日报社）
17		辽宁世星传媒大学生实习实践和创业就业基地
18		辽宁天之传媒大学生实习实践和创业就业基地
19		辽宁爱因斯坦文化传媒大学生实习实践和创业就业基地
20		北部之鹰艺术团基地
21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大连鲁艺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2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沈阳凯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3		沈阳音乐学院教学实践基地（沈阳可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4		沈阳音乐学院与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辽宁省退役军人总医院联合培养教学实践基地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数据表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91.61%
2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	9457
3	其中：专升本学生数	
4	中职升本学生数	
5	教师总数	1181
6	专任教师数	1150
7	生师比	8.41
8	教授总数	111
9	教授所占比例	9.56
10	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所占比例	5.39
11	45 周岁以下青年教师所占比例	82.34%
12	具有行业经历教学所占比例	0
13	高层次人才教师所占比例	1.70%
14	本科专业总数	18
15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15
16	当年新增本科专业数	1
17	当年停招本科专业数	2
18	当年撤销本科专业数	0
19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1.25
20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1,244.18
21	生均图书（册）	71.41
22	电子图书数（册）	3290624.00
23	电子期刊数（种）	25834.00
24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	20.91
25	生均实验室面积（平方米）	0.41
26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5541.66
27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万元）	4104.53
28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178.79
29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349.52

30	全校开设课程总门数（门）		498
31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哲学	
		经济学	
		法学	
		教育学	
		文学	
		历史学	
		理学	
		工学	
		农学	
		医学	
		管理学	
	艺术学	32.34%	
32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哲学	
		经济学	
		法学	
		教育学	
		文学	
		历史学	
		理学	
		工学	
		农学	
		医学	
		管理学	
	艺术学	11.36%	
33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不含讲座）		96.74%
34	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17.10%
35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数量		91
36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		98.07%
37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100.00%

38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84.11%
39	体质测试达标率	86.18%
40	学生学习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所占比例）	94.45%
41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所占比例）	99.50%